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收費標準

學雜費項目	本學期金額	說 明	依 據
學費	23,484	高中部普通科學程	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94807A 號函「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學費收費數額表」規定辦理。
雜費	4,510	高中部	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94806A 號函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0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（使用費）收費數額表」規定辦理。
實習實驗費	110	高一修習自然學科 4 學分者	
	390	高二（自然組）修習自然學科 5 學分以上者	
	390	高三（不分組）修習自然學科 5 學分以上者	
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	400	高一（每週排課 1 節）	
宿舍費（一般上課期間）	6,700	住宿學生	

學雜費項目	本學期金額	說 明	依 據
學費	0	國中部：依國民教育法第 5 條規定：國民中小學學生免納學費	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4 月 30 日中市教中字第 1100030884 號函「公立國民中小學 110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」暨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4 月 8 日中市教中字第 1100024335 號函收取雜費依免除法令限制規定辦理。
雜費	31,850	國中部	

※依本校 111 年 1 月 10 日「各項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審核會議」通過之代收代辦（付）費收費項目及標準

代收代付及代收代辦費項目	本學期金額		說 明
平時課業輔導費（第 8 節）	1,620		國中部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4 月 13 日中市教中字第 1060030467 號函辦理
	1,800		高中部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8 月 3 日中市教高字第 1100058052 號函辦理
學生團體保險費	175		國中部、高中部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8 月 20 日中市教體字第 1100063542 號函辦理
教科書費	國一	3,300	按實際核算收費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	國二	3,000	按實際核算收費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	國三	2,000	按實際核算收費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	高一（不分組）	3,000	按實際核算收費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	高二（自然組）	3,500	按實際核算收費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	高二（社會組）	3,500	按實際核算收費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	高三（不分組）	3,300	按實際核算收費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家長會費	100		國中部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4 月 30 日中市教中字第 1100030884 號函辦理
	100		高中部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6 月 16 日中市教高字第 1060050519 號函辦理
補充教材及活動費	2,500		補充教材講義編印及辦理校內各項學生活動費用
生涯適性心理測驗	高二（自然組）	25	進行大學系探測驗施測：購買題本、答案卡以及電腦閱卷和個人解釋報表費用
	高二（社會組）	25	進行大學系探測驗施測：購買題本、答案卡以及電腦閱卷和個人解釋報表費用
冷氣使用及維護費	1,000		國中部、高中部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6 月 16 日中市教高字第 1060050519 號函辦理
社團活動費	350		國一、國二、國三、高一、高二、高三
外籍教師英文會話費	1,469		國一、國二（每週 1 節），每班分兩組上課（外籍教師），師資鐘點費增加
	1,469		高一、高二（每週 1 節），每班分兩組上課（外籍教師），師資鐘點費增加
模擬考資料處理費	國三	300	舉辦 3 次模擬考，每次收費\$100，包含測驗題本、答案卡、人工閱卷成績處理、命題費、監試、成績優異及進步學生獎學金及電腦成績處理
	高三	900	舉辦 3 次模擬考，每次收費\$300，包含測驗題本、答案卡、人工閱卷成績處理、命題費、監試、成績優異及進步學生獎學金及電腦成績處理
複習考資料處理費	高二	200	舉辦 1 次複習考，每次收費\$200，包含測驗題本、答案卡、人工閱卷成績處理、命題費、監試、成績優異及進步學生獎學金及電腦成績處理
高中多元選修課程費	高一（不分組）	1,500	學校規劃學生應修學分數 1.5 倍之選修課程所增之教師授課鐘點費，選修課程包含加深加廣、補強性及多元選修課程。此為扣除補助款外所增加教師授課或指導之鐘點費、講義及材料費等，採行多退少補方式
高中協同授課鐘點費	高二（自然組）	420	跨領域或跨科目之統整課程：同一課程時間，由不同領域或科目教師二人以上共同指導同一班級學生之協同教學。
	高二（社會組）	420	跨領域或跨科目之統整課程：同一課程時間，由不同領域或科目教師二人以上共同指導同一班級學生之協同教學。
閱讀理解學習輔助系統	2,000		國一、國二、高一、高二：PaGamO 素養品學堂數位學習平台
交通車費	依實際搭程路線申請		費用另行繳交
團膳費	50/每餐		在校用餐學生，按用餐次數收費
	40/每餐		住宿生早餐，按用餐次數收費
	60/每餐		住宿生晚餐，按用餐次數收費
蒸飯費	免費		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4 月 30 日中市教中字第 1100030884 號函辦理
腳踏車停放費	免費		